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消防特勤站消防物资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623-JDGS-G2026-0038

甲方：（买方）江苏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卖方）泰州市拓展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见清单一览表

1.2 标的质量：合格，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见清单一览表

清单一览表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1	消防头盔	鸿宝	FTK-B/H	泰州市鸿宝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150	312	46800
2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黄金甲）	ZANRAY	ZFMH-ZRN-24(DRD)	上海赞瑞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105	8500	892500
3	消防手套	开拓者	2-B	江苏开拓者救援装备有限公司	泰州		150	188	28200
4	消防安全腰带	鸿宝	FZL-YD-A	泰州市鸿宝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150	112	16800
5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三井	RJX-24A	扬州天祥防护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		150	188	28200

6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9L）	京金盾	RHZK9/K	北京京盾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河北		30	7670	230100
7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气瓶9L）	凯博	CRP II-162-9.0-30 T	浙江凯博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浙江		60	1358	81480
8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锐中天	FD-FBP240/RZT7620	深圳市锐中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50	130	19500
9	强光手电	锐中天	FD-FBSI300/RZT7102	深圳市锐中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20	225	4500
10	消防员呼救器	正泽	RHJ680/A	南京正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150	355	53250
11	消防员方位灯	锐中天	RFWD-SC/RZT4800	深圳市锐中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120	48	5760
12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绳包	TZDINGGU	FZL-T-QZJ8/16-5	泰州市鼎固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泰州		125	400	50000
13	消防腰斧+腰斧套	鸿宝	RYFZ-Q285	泰州市鸿宝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120	148	17760
14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亿茂	RMT-MA	辽宁亿茂服装有限公司	辽宁		200	106	21200
15	抢险救援头盔	沱雨	RJK-SJ17A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60	270	16200
16	抢险救援手套	诚谨	RJT-/2A	江苏诚谨救援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		100	188	18800
17	抢险救援服（冬季）	博盛	ZFQJ-FD-2A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黄山		65	1038	67470

18	消防员抢险救援靴	诚谨	RJX-Z26XA	江苏诚谨救援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		150	270	40500
19	移动照明组	海王鑫	YZH2-4.5F	海王鑫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		2	6500	13000
20	救生照明线（200米）	晶北科技	JZ200Z-BCS	保定市晶北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		2	8260	16520
21	消防救生气垫（正面25㎡）	鸿宝	XJD-P-6×8×16	泰州市鸿宝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1	15000	15000
22	折叠式担架	瑞欣	WJD1-2	张家港瑞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张家港		2	580	1160
23	机动链锯	威盾	450	日照威盾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日照		2	2360	4720
24	无齿锯	威盾	K960	日照威盾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日照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	8850	17700
25	警戒带	鑫凯晟	50M	商丘市鑫凯晟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商丘		20	60	1200
26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博盛	FGR-F/A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黄山		20	4480	89600
27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全合众	FBH-FQA	青岛全合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		5	3500	17500
28	二级化学防护服	全合众	RHF-Ⅱqb	青岛全合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		20	530	10600
29	一级化学防护服	诺安	RHF02	河北诺安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8	4248	33984
30	防火防冻服	劳卫士	——	青岛振东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青岛		4	2125	8500

31	防高温手套	鸿运	RGF-GWT	泰州市鸿运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8	112	896
32	水力自摆移动炮	亚鑫	PSKDY8/60WB-A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3	13580	40740
33	泡沫枪PQ16	亚鑫	QP16/0.7Z	兴化市亚鑫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10	450	4500
34	手持式中倍数泡沫发生器	茂鑫	QPZ8/0.8-JM	兴化市金茂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6	3800	22800
35	高倍数泡沫发生器	茂鑫	PFY5	兴化市金茂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2	4200	8400
36	屏障水枪	茂鑫	QZGW6/20	兴化市金茂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6	500	3000
37	手抬机动泵	利东	JBQ6.0/9.5-ZE500A	利东消防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	45000	90000
38	泡沫输转泵	紫航	MP65	上海紫航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2	44500	89000
39	中压水带65	神久	20-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	泰州市华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泰州		500	285	142500
40	中压水带80	沱雨	20-80-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	泰州市三江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泰州		300	342	102600
41	中压水带40	神久	25-40-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	泰州市华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泰州		50	180	9000
42	水幕水带	神久	20-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	泰州市华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泰州		20	285	5700

43	65型多功能消防水枪	茂鑫	QLD6.0/8111	兴化市金茂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20	560	11200
44	三分水器	茂鑫	FII180/65X3-1.6	兴化市金茂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20	420	8400
45	直流水枪	宝仑	QZG3.5/7.5	江苏宝仑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兴化		20	85	1700
46	六米拉梯	博盛	TEZ6	黄山博盛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黄山		4	920	3680
47	有毒有害气体探测仪	Erann tex	BTYQ-MS400-S	深圳市逸云天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2	6250	12500
48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CoBTec	HRYXJ-AG800IRC-C600	北京中商鼎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1	1600	1600
49	漏电探测仪	鼎冠恒通	DG-LD-AI	深圳市鼎冠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	1180	2360
50	测温仪	鼎冠恒通	DG-CW1100	深圳市鼎冠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	470	470
51	激光测距仪	鼎冠恒通	DG-M2000	深圳市鼎冠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	2480	2480
52	望远镜	映界	天巡12×50	映界未来（武汉）光电有限公司	武汉		1	2950	2950
53	照相机	BirdDog	O4 PTZ	北京蓝海团诚科技发展中心	北京		1	88500	88500
54	防爆电台	科立讯	DP980BD	福建科立讯通信有限公司	福建		40	4960	198400
55	防爆电台备用电池	科立讯	KB-98E-EX	福建科立讯通信有限公司	福建		70	680	47600
56	电台快速充电箱	科立讯	KYD-980Ex-A	福建科立讯通信有限公司	福建		2	15100	30200
投标总报价 贰佰柒拾玖万玖仟陆佰捌拾元整 （大写） （人民币：2799680元）（小写）									

1.4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6 履行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1.7 包装方式：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详见招标文件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佰柒拾玖万玖仟陆佰捌拾元整（￥2799680元）人民币。本项目合同价为包干价，包含所有设备、配套设施、各类辅助材料、包装、仓储、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集成、首次检定/校准、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人员培训,以及验收合格之前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报价还包含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规定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等。投标人投标时一次包定,采购方不再支付本次招标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采购方要求变更的除外)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技术资料。乙方应对合同设备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目录、货物设备清单、仪器说明书、合格证、维修维护保养手册、数据通讯协议、传输协议以及系统集成软件数据库说明等。以上各种资料与合同设备同期运抵现场。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产品和服务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同时消除对甲方产生的不良影响并赔偿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处理侵权纠纷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合同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 合同总价的5%（￥139984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乙方全部履约合同义务，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若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照逾期部分的每日 0.01%支付违约金。

6.2.4 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6.2.4.1 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6.2.4.2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八、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设备到货、安装调式结束，检定/校准、验收合格在 2027 年 1 月份支付合同价的 90%；余款在验收合格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每次支付前成交人需提供正式税票。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按生产厂家产品说明书的规定提供随机资料、备品、配件及软件。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若造成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应按约定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赔偿甲方损失，

10.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0.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0.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1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一、项目验收

11.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1.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1.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1.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1.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1.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二、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对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6乙方在项目实施中应确保安全，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和费用。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标的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合同价款总值 5% 的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万分之五

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3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合同总额每日 6‰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合同标的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合同标的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4 乙方交付合同标的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合同标的，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15.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16.3 本合同正本一式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3815966020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2 日